

中欧睿达定期开放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开放申购、赎回、转换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3 年 6 月 9 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中欧睿达定期开放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中欧睿达定期开放混合	
基金主代码	000894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发起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4 年 12 月 1 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注册登记机构名称	A 类份额：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 C 类份额：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以及《中欧睿达定期开放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和《中欧睿达定期开放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以下简称“《招募说明书》”）的相关规定	
申购起始日	2023 年 6 月 15 日	
赎回起始日	2023 年 6 月 15 日	
转换转入起始日	2023 年 6 月 15 日	
转换转出起始日	2023 年 6 月 15 日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中欧睿达定期开放混合 A	中欧睿达定期开放混合 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00894	009648
该分级基金是否开放申购、赎回（转换）	是	是

2. 日常申购、赎回、转换业务的办理时间

2.1 根据中欧睿达定期开放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的规定，本基金以 36 个月为一个运作周期，每个运作周期为自基金合同生效日（包括基金合同生效日）或每个到期开放期结束之日次日起（包括该日）至 36 个月后的月度对日的前一日止。

在每个运作周期结束后第一个工作日起进入到到期开放期。本基金的每个到期开放期为 5 至 20 个工作日。到期开放期的具体期间由基金管理人在上一个运作周期结束前公告说明。在到期开放期间本基金采取开放运作模式，投资人可办理基金份额申购、赎回或其他业务。

本基金的每个运作周期以封闭期和期间开放期相交替的方式运作，共包含为 6 个封闭期和 5 个期间开放期。

在每个运作周期中，第一个期间开放期的首日为该运作周期首日的 6 个月后的月度对日，第二个期间开放期的首日为该运作周期首日的 12 个月后的月度对日，第三个期间开放期的首日为该运作周期首日的 18 个月后的月度对日，第四个期间开放期的首日为该运作周期首日的 24 个月后的月度对日，第五个期间开放期的首日为该运作周期首日的 30 个月后的月度对日。本基金的每个期间开放期为 1 至 5 个工作日，具体期间由基金管理人在每个期间开放期前公告说明。在期间开放期间本基金采取开放运作模式，投资人可办理基金份额申购、赎回或其他业务。

自 2020 年 12 月 15 日（含）起，本基金进入第三个运作周期。本次期间开放期为 5 个工作日，具体为 2023 年 6 月 15 日至 2023 年 6 月 21 日，可办理本基金申购、赎回及转换业务；自期间开放期的下一日即 2023 年 6 月 22 日（含）起不再办理本基金的申购、赎回及转换业务。

投资人在开放日办理基金份额的申购和赎回，具体办理时间为上海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正常交易日的交易时间，但基金管理人根据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的要求或基金合同的规定公告暂停申购、赎回时除外。基金合同生效后，若出现新的证券交易市场、证券交易所交易时间变更或其他特殊情况，基金管理人将视情况对前述开放日及开放时间进行相应的调整，但应在实施日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指定媒体上公告。

2.2 基金管理人不得在基金合同约定之外的日期或者时间办理基金份额的申

购、赎回或者转换。在开放期内，投资人在基金合同约定之外的日期和时间提出申购、赎回或转换申请且登记机构确认接受的，其基金份额申购、赎回价格为下一开放日基金份额申购、赎回的价格；但若投资者在开放期最后一个开放日业务办理时间结束之后提出申购、赎回或者转换申请的，视为无效申请。

3. 日常申购业务

3.1 申购金额限制

其他销售机构的销售网点每个账户单笔首次申购本基金各类份额的最低金额为 1.00 元（含申购费），每个账户追加申购的单笔最低金额为 0.01 元（含申购费）；各销售机构对本基金最低申购金额及交易级差有其他规定的，以各销售机构的业务规定为准。

直销机构每个账户首次申购的最低金额为 10,000 元，追加申购的最低金额为单笔 10,000 元。其他销售机构的销售网点的投资者欲转入直销机构进行交易要受直销机构最低申购金额的限制。投资者当期分配的基金收益转为基金份额时，不受最低申购金额的限制。基金管理人可根据市场情况，调整本基金首次申购的最低金额和追加申购的最低金额。

投资者可多次申购，对单个投资者的累计持有份额不设上限限制，招募说明书另有约定的除外。

3.2 申购费率

本基金 A 类基金份额的申购费用由投资人承担，不列入基金财产。C 类基金份额不收取申购费用。

通过基金管理人的直销中心申购本基金 A 类基金份额的养老金客户的优惠申购费率见下表：

申购费率	申购金额（M）	费率
	M < 1000 万元	0.12%
	M ≥ 1000 万元	每笔 1000 元

其他投资人申购本基金 A 类基金份额的申购费率见下表：

申购费率	申购金额（M）	费率
	M < 1000 万元	1.20%

	M≥1000 万元	每笔 1000 元
--	-----------	-----------

3.3 其他与申购相关的事项

投资者在本基金非直销机构办理申购业务时，具体费率优惠细则请以销售机构的相关公告和规定为准。

4. 日常赎回业务

4.1 赎回份额限制

基金份额持有人在销售机构赎回时，单个账户每次对本基金各类份额的单笔赎回申请不得低于 0.01 份基金份额。若某笔份额减少类业务导致单个基金交易账户的余额不足 0.01 份的，注册登记机构有权对该基金份额持有人在该基金交易账户持有的基金份额做全部赎回处理（份额减少类业务指赎回、转换转出、非交易过户等业务，具体种类以相关业务规则为准）。

4.2 赎回费率

赎回本基金 A 类基金份额的赎回费率见下表：

持续持有的封闭期数 (N)	费率
N≤1	2.50%
N=2	2.00%
N=3	1.50%
N=4	1.00%
N=5	0.50%
N≥6	0

赎回本基金 C 类基金份额的赎回费率见下表：

持续持有的封闭期数 (N)	费率
N<1	1.50%
N≥1	0

（注：赎回份额持有时间的计算，以该份额在登记机构的登记日开始计算。）

4.3 其他与赎回相关的事项

无

5. 日常转换业务

5.1 转换费率

基金转换业务需要收取一定的转换费。基金转换费用由转出基金份额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承担，在基金份额持有人进行基金转换时收取。具体事项详见本公司官网发布的《中欧基金关于旗下基金的日常转换业务说明》。

5.2 其他与转换相关的事项

投资者须到同时代理拟转出和转入基金的同一销售机构办理基金的转换业务。本基金日常转换业务适用于本公司官网发布的《中欧基金关于旗下基金的日常转换业务说明》。

6. 基金销售机构

6.1 直销机构

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直销机构

住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陆家嘴环路 479 号 8 层

办公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陆家嘴环路 479 号 16 层

客服电话：4007009700（免长途话费）、021-68609700

直销中心电话：021-68609602

直销中心传真：021-68609601

网址：www.zofund.com

联系人：马云歌

6.2 其他销售机构

A 类、C 类基金份额共同场外非直销机构：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天天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上海好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京东肯特瑞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上海中欧财富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仅 A 类基金份额场外非直销机构：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证券（山东）有限责任公司、中信证券华南股份有限公司、中信期货有限公司、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蚂蚁（杭州）基金销售有限公司、珠海盈米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上海基煜基金销售有限公司、浙江同花顺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北京雪球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上海陆金所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嘉

实财富管理有限公司、南京苏宁基金销售有限公司、深圳众禄基金销售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挖财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各销售机构的具体名单见基金管理人网站披露的基金销售机构名录。基金管理人可以根据情况针对某类份额变化、增加或者减少销售机构，并在基金管理人网站的基金销售机构名录公示。销售机构可以根据情况变化、增加或者减少其销售城市、网点。各销售机构提供的基金销售服务可能有所差异，具体请咨询各销售机构。

7. 基金份额净值公告的披露安排

《基金合同》生效后的基金封闭期期间，基金管理人应当至少每周在指定网站披露一次各类基金份额的基金份额净值和基金份额累计净值。

在基金开放期期间，在不晚于基金开放期每个开放日的次日，基金管理人应当通过指定网站、基金销售机构网站或者营业网点披露开放日的各类基金份额的基金份额净值和基金份额累计净值。

基金管理人应在不晚于半年度和年度最后一日的次日，在指定网站披露半年度和年度最后一日的各类基金份额的基金份额净值和基金份额累计净值。

8.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本基金自期间开放期的次日即 2023 年 6 月 22 日（含）起，本基金不再办理申购、赎回及转换业务。

本公告仅对本基金本次期间开放期即 2023 年 6 月 15 日至 2023 年 6 月 21 日办理其申购、赎回及转换业务事项予以说明。投资者欲了解本基金详细情况，请认真阅读本公司网站上刊登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和《基金产品资料概要》，亦可登陆本公司网站（www.zofund.com）查询或者拨打本公司的客户服务电话（400-700-9700）垂询相关事宜。

特此公告。

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3 年 6 月 9 日